

共青团台山市委员会 台山市教育局文件 少先队台山市工作委员会

少台联字〔2018〕6号

关于评选 2017-2018 年度台山市少先队 先进集体和个人的通知

各镇（街）中心小学、市直有关学校少先队组织：

按照《广东少先队荣誉评选表彰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（团粤联发〔2011〕75号）的有关规定，团市委、市教育局、市少工委决定开展 2017-2018 年度台山市少先队先进个人、集体评选活动，在全市少先队组织中选树典型，榜样示范，不断增强少先队组织的吸引力、凝聚力和影响力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台山市少先队先进个人评选项目和申报条件

“台山市优秀少先队员”面向年龄 6—14 岁（2004 年 9 月 1 日-2012 年 10 月 31 日期间出生），具有台山学籍的少先队员开展。参评者应具备以下基本条件：

1、热爱祖国，热爱人民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遵纪守法，有远大理想和正确的人生目标；

2、勤奋学习，品学兼优，热爱劳动，坚持锻炼，尊敬师长，团结友爱，集体荣誉感强；

3、热爱少先队组织，具有作为少先队员的光荣感和责任感，积极参加队的活动并在队组织中发挥积极作用；

4、有爱心、良好的道德行为习惯和劳动意识、科学意识，在学校、家庭、社会日常表现好；

5、努力争当“四好少年”，并在各类读书阅读活动、科技竞赛、体育竞赛、校园文化艺术活动或手拉手及志愿服务活动取得突出成绩，是少年儿童身边真实、可学的榜样。

6、参评“台山市十佳少先队员”的队员除具备以上条件外，还应该具有自强不息、阳光向上、奋发有为的特点，是新时期少先队员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少年典型。

各校优秀少先队员推荐人选中要有一定数量身处逆境自强不息、克服困难、积极进取的农村留守少年儿童、新生代产业工人子女代表。

二、台山市少先队先进集体评选项目和申报条件

（一）台山市少先队红旗大队

1、工作机制完备。学校领导重视支持少先队工作，认真贯彻落实相关政策文件精神。少先队代表大会制度、大中队辅导员工作会议制度、队日活动、评比表彰等工作制度完备，是当地少先队集体的表率。队组织成为队员自我管理、学习锻炼、全面提高素质的大学校。

2、辅导员队伍健全。少先队大队、中队辅导员和校外辅

辅导员配备率达 100%，辅导员按规定享受相应待遇。校外和志愿辅导员积极参与学校少先队工作。辅导员有良好的职业精神和素质，专业化、职业化水平高，近三年参加了县以上少工委组织的少先队工作培训，并按照《少先队辅导员工作纲要（试行）》开展活动。辅导员的招募、聘用、培训已形成制度；

3、阵地建设完善。少先队基础设施达标，学校大队部室达标，有鼓号队，有条件的建有红领巾广播站、电视台、网站（页），注重信息化建设，各种阵地使用率高，成为队员们自我教育、实践锻炼的重要课堂。

4、活动丰富多彩。能够保证每周一节队日课、每季度至少开展一次主题鲜明大队活动。积极完成上级少工委的工作部署，深入推进“南粤雏鹰行动”，能够较好运用新媒体、时尚、艺术、情感等元素加强对少先队员的引导，少先队员普遍参加“雏鹰争章”活动。

5、宣传影响广泛。积极有效利用队报、队刊，指导少先队开展活动，加强红领巾文化宣传，扩大少先队社会影响力。

6、集体氛围良好。队员在队组织里团结友爱、相互尊重、相互帮助，能发扬民主、勇于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，形成人人力争上游、个个比学赶帮，生气勃勃的良好氛围。队员们热爱队的组织，对队组织有较强的认同感和归属感。

（二）台山市少先队先进中队

1、组织好。入队率达 100%，经常性开展少先队的基本知识教育，队员正确掌握有关队名、队礼、队旗、呼号、作风、

红领巾等方面的基本常识，队干部实行民主选举和轮换制，中队能够规范举行少先队活动仪式。

2、工作好。中队委员会组织健全，集体领导作用发挥得好，有民主精神，工作有计划、有措施、有制度、有总结，队委在集体中发挥模范作用。中队辅导员工作负责，经常参加中队活动，工作指导有力，不包办代替。

3、活动好。经常性组织开展少先队活动，有效吸引少年儿童参与，每月至少开展两次主题鲜明、有思想教育意义的少先队活动，活动注重实效性、实践性、自主性。中队有“手拉手”结对集体，队员有“手拉手”伙伴；

4、阵地好。中队有簿册、工作档案和知识角、体验教育基地等阵地；组织订好、读好队报队刊。在阵地活动和兴趣小组活动中，队员能够发挥特长，得到锻炼。

5、集体好。有良好的集体氛围，能积极调动少先队员的主动性和创造性。队员之间团结友爱，互相尊重，互相帮助。能发扬民主，树立少先队员的主人翁意识和团队协作精神，勇于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，形成勤奋学习、互助友爱、热心公益、科技创造等鲜明特色或传统。

三、评选名额

“台山市少先队红旗大队”8个、“台山市少先队红旗中队”20个；“台山市优秀少先队员”137名（含“台山市十佳少先队员”10名）。

四、评选步骤

1、逐级推荐。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，推荐优秀个人和集体；充分发扬民主，坚持公开公平公正，动员基层少先队组织广泛参与评选，征求候选人（集体）所在单位（主管部门）同意后，逐级推荐至各镇中心学校办公室。

2、镇级初评。各镇中心学校办公室要成立评审委员会，对候选人（集体）进行初评，按 2017-2018 年度台山市少先队先进集体、先进个人推荐名额分配表（附件 1）确定推荐候选人（集体）名单，并从中择优推荐 1 名参评“台山市十佳少先队员”、“台山市十佳少先队辅导员”，并进行公示。

3、市级评审。由团市委、市教育局、市少工委组织评审委员会，根据评选条件对各镇推荐的候选人（集体）进行审查，评选出台山市少先队先进个人、集体，不符合条件的不再递补。

4、网络公示。2017-2018 年度台山市少先队先进集体和优秀个人候选名单将在台山青少网(<http://www.tsyouth.com/>)进行公示，接受少先队员和社会公众监督。

五、材料报送

（一）材料要求

1、候选人、候选集体请提交申报表（附件 2、3）一式两份，并将一寸彩色标准免冠照片贴于表格上，同时附上 2015 年以来获奖证书和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。

2、汇总表（附件 4）由各镇中心学校办公室统一填报。

以上材料统一用 A4 纸，电子文件采用 word 格式，图片为 jpg 格式发送至团市委邮箱（纸质和电子版材料均由各镇中心

学校办公室集中统一上报，缺任何一类视为无效）。报送的材料均不退还，请参评者注意备份。

（二）报送时间

请各镇中心学校于1月20日前将申报材料纸质版和电子版报送到团市委邮箱，逾期不予受理。联系人：罗文敏，联系电话：5511941，邮箱：tstwxcb2017@163.com。

- 附件：1. 台山市少先队先进集体和优秀个人名额分配表；
2. “台山市优秀（十佳）少先队员”候选人申报表；
3. “台山市少先队红旗大队”“台山市少先队先进中队”候选单位申报表；
4. 台山市少先队先进集体和个人推荐名单汇总表。



少先队台山市工作委员会

2018年12月27日



共青团台山市委员会办公室

2018年12月27日印发

附件 1:

台山市少先队先进集体和优秀个人名额分配表

单位	优秀少先队员	红旗大队	先进中队
台城	42	2	10
大江	5		1
水步	4		
三合	4		1
白沙	4	1	
四九	4		1
冲葵	3	1	
斗山	4		1
都斛	4		1
赤溪	3		
海侨	1		
端芬	4	1	
广海	4		1
上川	1		
下川	1		
海宴	6	1	
汶村	3		1
北陡	2		1
深井	3		
培正小学	3		1
新宁小学	1		1
碧桂园学校	1	1	
特殊教育中心	1	1	
台城居正学校初中部	1		
培正中学	1		
育才学校初中部	1		

单位	优秀少先队员
北陡中学	1
白沙镇乃仓中学	1
白沙镇萃英中学	1
那扶学校初中部	1
邓树椿中学	1
那金中学	1
赤溪有福学校初中部	1
赤溪中心学校初中部	1
广大附中(水步中学)	1
任远中学	1
冲葵中学	1
都斛中学	1
广海中学	1
深井中学	1
一中大江实验中学	1
越华中学	1
海宴中学	1
文海中学	1
武溪中学	1
育英中学	1
新宁中学	1
李树芬中学	1
端芬中心学校初中部	1
上川中学	1
下川中学	1
学业中学	1

备注：优秀少先队员推荐名额中已包含十佳名额。

附件 2

“台山市十佳少先队员” () 候选人申报表

“台山市优秀少先队员” ()

单位 :

年 月 日

姓名			性别			大一寸 红底标准 免冠照片
民族			出生 年月日			
学校及班级						
担任职务						
联系人	辅导员姓名			联系电话		
	家长姓名			联系电话		
获奖励 情况						
主要 事迹	(500 字事迹简介, 另附页)					
所在学校 意见	(盖 章) 年 月 日					
市教育局 意 见	(盖 章) 年 月 日					
市少工委 意 见	(盖 章) 年 月 日					

注: 此表复印有效; 请按申报类型在标题“()”中打“√”。

附件 3

“台山市少先队红旗大队”（ ）“台山市少先队先进中队”（ ） 候选单位申报表

单位

年 月 日

大（中）队 名称			
辅导员姓名		政治面貌	
文化程度		队员数	
学校名称		联系电话	
获奖励情况			
主要 事迹	(2000 字以内事迹材料，另附页)		
所在单位 意见	(盖 章) 年 月 日		
市教育局 意 见	(盖 章) 年 月 日		
市少工委 意 见	(盖 章) 年 月 日		

注：此表复印有效；请按申报类型在标题“（ ）”中打“√”

少先队先进集体和个人推荐名单汇总表

学校（盖章）：_____

2017-2018 年度台山市少先队先进集体					
类别	申报单位	辅导员姓名	手机	QQ	班级获奖情况
红旗大队					
先进中队					

注：填写此表时，申报“红旗大队”的单位，填写大队辅导员资料，单位名称以学校公章文字为准，例：“**镇**学校少先队大队”；申报“先进中队”的单位，填写中队辅导员资料，按照班级填写，例：“**镇**学校三（1）中队”。

台山市优秀少先队员						
序号	姓名	性别	所在学校及中队	辅导员及 联系电话	曾获得荣誉	备注

注：1、单位名称以单位公章文字为准；

2、请按推荐排名填写序号。推荐“十佳”少先队员请在“备注”栏中注明“十佳”；

3、表格内容不允许更改，表格的间距和字体的大小可以根据内容缩减。